**2021年浙江省妇联、浙江省妇女研究会课题**

**立项协议书**

**课题编号：**

**课题名称：**

**负 责 人**：

**承担单位:**

**成果形式：**

**完成时间**：

**资助经费**：**自筹经费**

经申报和评审，省妇联、省妇女研究会研究决定本课题列为2021年省妇联、省妇女研究会立项课题。为确保本课题的研究任务能高质量地按时完成，课题负责人、课题承担单位和省妇联、省妇女研究会共同签订协议书如下：

**一、课题负责人承诺**

1.遵守《浙江省妇女研究课题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本课题组填写的《2021年浙江省妇女研究会课题申报表》为有效约束，按课题设计论证的内容认真组织课题组全体成员，按计划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研究任务。

2.不擅自变更原课题设计中的研究内容和最终成果形式。

3.在课题研究过程中，如遇课题负责人变更、完成期限延长、研究内容作重大调整、课题管理单位变更等事项，需上报省妇联、省妇女研究会审批，未经批准不作变更。

4.按照本课题成果形式的结题要求完成课题。

5.课题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及时提出结题申请，办理结题手续。

**二、课题承担单位承诺**

1.加强对课题研究工作的领导和管理，及时解决课题研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并对课题的按时高质量完成提供信誉保证。

2.在人力、物力、财力上对立项课题给予支持。

3.认真审核课题负责人报送的结题材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，审核合格后及时将结题材料报送省妇联办公室、省妇女研究会秘书处。

4.做好本单位课题研究成果的宣传推广工作，并及时上报成果转化的情况。

**三、省妇联、省妇女研究会承诺**

1.做好课题成果鉴定、结题等相关工作。

2.参与成果宣传推广工作。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课题负责人（签字）

课题承担单位（盖章）

浙江省妇女联合会（盖章）

浙江省妇女研究会（盖章）

2021年 8月4日